



各国议会联盟

第 114 届大会一致通过的决议*

（2006 年 5 月 12 日，内罗毕）

各国议会在环境管理和防治全球环境退化方面的作用

各国议会联盟第 114 届大会，

对世界生态系统现状表示震惊，并回顾下列协定和文书：

- 《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宣言》（1972 年，斯德哥尔摩）；
- 《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1979 年）；
-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1982 年）；
-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通过的《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和《21 世纪议程》（1992 年）；
- 《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1992 年）和《卡特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2000 年）；
- 《防治荒漠化公约》（1994 年）；
-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气候公约，1992 年）及其《京都议定书》（1997 年）；
-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通过的《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和《行动计划》（2002 年）；
-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又回顾下列报告和活动：

* 印度代表团对整个决议案文表示强烈保留。



- 提交罗马俱乐部的报告,《增长的极限》(1972年)和《学习无极限》(1979年);
- 世界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的报告,《我们共同的未来》(1987年);
- 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2000年);
- 《联合国全球契约》(2000年);
- 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第三次报告(2001年);
- 千年生态系统评估(2001年);
-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2002年);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题为“自然选择:可再生能源技术和政策的不断演变的选择”的报告(2003年);
- 2002年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召开之际举行的议会会议一致通过的题为“实现可持续性:执行《21世纪议程》”的议会宣言;
- 联合国千年项目最后报告,《投资于发展》(2005年);
-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大会上对《地球宪章》表示支持(2003年);
- 自然保护联盟世界养护大会赞同《地球宪章》的决议(2004年);
- 3R倡议部长级会议(2005年);
-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一届会议和京都议定书缔约方第一次会议(2005年);
- 审查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国际会议拟订的《毛里求斯战略和宣言》(2005年);
- 《兵库宣言》和《2005-2015年兵库行动框架:建立国家和社区的抗灾能力》(2005年);
- 第四届世界水论坛议会宣言(2005年,墨西哥);
- 亚太清洁发展和气候伙伴关系(2005年);
- 国际化学品管理会议通过的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式(2006年);

深为关切,虽然已就这些承诺采取了一些行动,但其中有许多承诺尚未得到履行,强调各国议会联盟尤其在下列宣言、声明和决议中支持采取各种措施,以遏止全球环境退化:

- 各国议会联盟第 87 届大会通过的声明，题为“环境与发展：议员对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主要方向及其前景的看法”（1992 年，雅温得）；
- 各国议会联盟第 97 届大会通过的宣言，题为“改变消费和生产方式以促进可持续发展所需的措施（1997 年，首尔）；
- 各国议会联盟第 107 届大会通过的决议，题为“里约会议十年：全球环境退化和议会对《京都议定书》的支持（2002 年，马拉喀什）；
- 各国议会联盟第 108 届大会通过的决议，题为“开展国际合作，防止和管理跨界自然灾害及其对有关区域的影响”（2003 年，智利圣地亚哥）；
- 各国议会联盟第 111 届大会通过的决议，题为“议会在保护生物多样性方面的作用”（2004 年，日内瓦），以支持 2002 年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承诺在 2010 年之前大幅降低生物多样性目前的流失率，

认识到全球环境问题是全体人类、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一个共同威胁，并对所有国家构成共同的、但有区别的责任，

考虑到臭氧层中的废物非常多，并关切气候变化日益严重的环境影响，

确认包括政府、民间社会和工商业在内的所有利益有关者之间需要开展合作，

确认急需使可持续发展与全球化保持一致，后者是除其他因素外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不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模式引发的环境退化恶性循环的根源，

又确认在建立可持续的社会中教育和学习的作用非常重要，它们对个人的认识、生活方式和职业道德有影响，

强调保护环境对消除贫穷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至关重要，

注意到 2005 年发起了联合国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它涉及国家教育系统中的所有行动者和所有各级、教科文组织联合国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国际执行计划以及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区域战略和维尔纽斯执行框架，

又注意到在墨西哥蒙特雷举行的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重申，提供官方发展援助的目标，是使其占发达国家国内总产值的 0.7%，**确认**需要研究新的方法来建立创新性金融机制，并**呼吁**发展中国家政府紧急采取行动，确保可持续发展，

相信有效的行政机关和有利的法律和管理框架是善政的基石，能使各国政府处理至关重要的环境保护问题，

强调在处理国家灾害、自然环境退化、环境污染、毁林、全球升温和其他环境问题时具有社会性别观点非常重要，

确认需要响应 3R（减少、回用和再循环）倡议，建立一个健全的物质循环社会，

关切全球水资源的污染以及人饮用水的质量恶化，以及全球用水量增加，这些合在一起造成世界一些区域缺水、荒漠化和毁林现象日益恶化，

强调保护环境应成为一种制约所有人的行为和活动的生活方式，

认识到《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5 中倡导的预防方法的重要意义、《气候公约》气候稳定条款的目标以及有关全球升温原因的科学不确定性成为不采取行动的借口，

注意到环境署出版物“自然选择：可再生能源技术和政策的不断演变的选择”，并预期今后清洁经济的潜力，

回顾各国议会发挥的至关重要的作用，它们加强努力，鼓励通过与国际公约所列目标相一致的立法和预算政策、通过监督政府行动的适当举措并通过针对公共舆论和整个社会开展宣传活动，谋求可持续发展，

1. **呼吁**政府确保立即执行它们作为缔约方的所有国际公约；
2. **提议**进一步加强国际环境治理和环境署在提供环境政策咨询意见和指导方面的作用，确保包括非政府组织在内的所有有关行动者参与国际环境政策的制定，并推动建立多边环境伙伴关系；
3. **呼吁**所有环境管理决策机关考虑到妇女的经验、视角和知识，确保她们平等地参与环境政策的规划、拟订、执行和评价，以便把社会性别部分放在所有环境方案的重要位置；
4. **回顾**欧洲联盟倡导将环境署转变成为一个完全成熟的联合国环境组织；
5. **吁请**各国议会作为全球环境治理系统的前沿行动者，通过其自身的代表团积极参与所有国际活动，辩论和谈判保护环境和可持续地使用自然资源的主要选择办法；
6. **吁请**各国政府在决定政策时，考虑到千年生态系统评估及其主要观点，即人类福祉和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的进步取决于改善全球生态系统的管理，以确保其保护和可持续使用；
7. **提议**环境署拟定一份与千年发展目标相类似的全球环境目标清单，以执行标准和指标对这些目标加以补充，并推动其执行，以此作为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贡献；
8. **鼓励**议员对政府施加影响，优先重视其国际可持续发展的承诺，包括千年发展目标；

9. **强调**必须确保生物多样性、包括沿海国管辖范围内的公海中的生物多样性得到保护；

10. **呼吁**尚未加入《京都议定书》的国家，从污染最严重的国家开始，加入《京都议定书》，实施防止全球升温的措施；

11. **吁请**在《京都议定书》第二个承诺期框架内，尽早加强附件 1 下的所有各国的承诺；

12. **呼吁**制定京都后框架的所有各国根据《气候公约》的原则，承担减少/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责任，同时还吁请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进一步支助；

13. **呼吁**各国议会争取本国支持国际科学界就全球升温建议采用的目标，即将温度限制在与工业化前的水平相比全球平均温度升高 2°C，并采取行动争取实现这一目标，同时铭记一般公认全球温室气体排放减至原先的 $\frac{1}{2}$ 、工业化国家的排放减至原先的 $\frac{1}{4}$ 是实现这一目标所必需的；

14. **强烈敦促**各国政府和议会扭转北极地区不利的环境发展，尤其在气候变化的影响方面，并就持久性污染物在特别易受气候变化影响的区域的积累造成的影响提出警告；

15. **吁请**各国政府和公共金融机构促进研究、发展和采用不良影响较小的可再生能源，鼓励向发展中国家转让适于其所在区域地理和自然条件的技术；

16. **回顾**可再生能源和能源效率伙伴关系（能源效率伙伴关系）等作出的国际努力以及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发挥的作用，认为这些是提高能源效率和增进合作的积极步骤；

17. **鼓励**各国政府和议会就环境问题开展宣传，使公众了解为扭转环境退化而采取的协调一致行动；

18. **支持和促进**拟定有助于区域和国家举措的十年方案框架，加快转向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并就此**吁请**促进可持续的公共采购；

19. **吁请**各国议会充分承诺应对气候变化及其对全球环境影响的挑战，并采取必要的立法行动，减轻这一问题的影响；

20. **吁请**各国政府和议会适当注意到本国环境，在本国立法中明确确定法人的社会责任，维护部长级会议关于 3R 倡议的理念，以推动发展健全的物质循环社会；

21. **吁请**各国议会推动在批准国际公约和条约时通过关于主要环境问题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家计划，其中确定各项目标，包括量化的目标；

22. **吁请**各国议会促进立法，推动拟定环境友好产品，并推动使用绿色债券和清洁发展机制；

23. **鼓励**各国政府和议会确保加入和执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1994年），并**支持**国际荒漠年（2006年）；

24. **吁请**及早批准《控制和管理船只压载水和沉积物国际公约》（2004年）；

25. **鼓励**所有国家的议员推进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工作，为作为可持续未来基础的世界各国公民树立榜样，并**吁请**拟定专门针对妇女的方案，以加强她们作为自然资源主要管理人的作用；

26. **呼吁**各国议会认识到养护和保护水循环是维护气候和环境循环的关键所在，它用来再生确保社会发展和世界各国人民尤其是在保健和食品生产方面的生活质量所需的水源，并防止荒漠化和毁林；

27. **呼吁**各国政府同与环境问题有关的国际机关、工商界和民间组织合作，订立联合国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执行计划，其中包含定期监测和评估制度；

28. **鼓励**环境机关拟订按性别分列的指标和数据，并有系统地从事性别影响分析评估和研究，以评价环境政策对两性的影响；

29. **呼吁**各国议会鼓励在发达国家和欠发达国家之间转让技术并从事人力、技术和体制能力建设，推动就可再生能源开展更多的技术和财务合作；

30. **呼吁**各国政府和议会鉴于《气候条约》中的气候稳定条款，采取行动，大大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交流最佳做法，并开展应用研究和科研，包括采用在研究的基础上重新构想出过去的事件的做法；

31. **呼吁**各国议会和政府确保妇女可以获得土地的所有权，并获准管理自然资源，因为平衡的所有权模式是避免环境退化的主要要求；

32. **敦促**所有国家拟订一项综合的环境政策，真正加强和维护经济增长，同时不对我们共享的资源造成破坏性影响；

33. **呼吁**各国政府和议会根据上次的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谋求并支持以更有效、更连贯一致的方式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卡特赫纳生物完全议定书》，在2010年之前大大降低目前的生物多样性流失率，这需要所有各级采取行动，包括拟订和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

34. **认识到**围绕能源生产的核备选方案产生的争议，以及退役、核废料的储存和泄漏事故造成的问题，同时确认需要将这一备选方案作为一个选项，并进行更多的研究，以克服这些问题；

35. **鼓励**各国议会拟订必要的立法，审查政策选择清单，包括生态税改革，并向政府提出此类政策；

36. **呼吁**各国议会和政府确保为环境署提供足够资金，并为执行环境管理立法提供充足的财政支持，鼓励以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预算编制模式为依据进行绿色预算编制；

37. **敦促**议员、尤其是女议员在议会中建立游说网络，以促使自然资源的管理发生变化；

38. **又鼓励**各国政府在预算中明确说明与环境退化有关的财政和非财政费用，以及生态系统服务的惠益；

39. **鼓励**所有跨国公司作为其公司社会责任的一部分，依照《全球契约》规定的合作，采用和执行较高的环境标准；

40. **鼓励**议员和各国政府让公民获取当地环境状况信息；

41. **邀请**各国议会促进开发衡量国内总产值的新的、范围更广的工具和手段以及其他标准化的经济概念，此类工具和手段要计及自然资源的价值，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42. **鼓励**各国议会推动非政府组织参与加强民众对环境工作、尤其是减轻气候变化影响工作的支持。
